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四 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不超过12个月,即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为2026年1月12日。2025年 2月至10月14日,公司合计提前归还了8.1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、2月14日、2 月 28 日、3 月 15 日、5 月 30 日、6 月 10 日、7 月 4 日、8 月 8 日、9 月 23 日、 10 月 10 日、10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等符合中国证 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发布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公告》《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》《关于提前 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》。

近日,公司提前归还了1.2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 项账户,并就上述归还事项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剩余 14.7 亿元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将在到期前足额归还,届时公司将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